

服务型制造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、以数智技术为支撑,通过创新优化生产组织形态、运营管理方式和商业发展模式,将服务深度嵌入制造业产品全生命周期和各环节,延伸产业链、重塑价值链、构建新生态,实现制造与服务融合发展的新型产业形态。近日,工业和信息化部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商务部、市场监管总局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知识产权局、中国工程院等七部门联合印发《深入推动服务型制造创新发展实施方案(2025—2028年)》(以下简称《实施方案》)。

七部门联合推动服务型制造创新发展

>> 政策背景

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迭代升级和应用拓展,产业融合发展不断深化,服务型制造已成为制造业发展的重要方向。服务型制造是推动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、促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、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重要举措,对增强制造业价值创造能力、提升制造业发展质量效益具有重要作用。

2016年以来,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相关部

门先后印发实施《发展服务型制造专项行动指南》《关于进一步促进服务型制造发展的指导意见》。服务型制造发展取得积极成效,对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赋能作用逐渐显现,但还存在关键技术供给能力薄弱、标准体系尚不健全、典型模式分行业分领域应用不平衡、统计监测难度较大等问题。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,深入推动服务型制造创新发展,制定本《实施方案》。

>> 发展目标

《实施方案》坚持应用牵引、创新驱动、融合发展,强化技术创新、模式创新和成果推广应用,增强生产性服务业支撑能力,激发经营主体活力,夯实发展底座,优化产业生态,打造服务型制造升级版,促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,发展壮大新质生产力,塑造制造业发展新动能新优势。

《实施方案》提出发展目标:到2028年,服务型制造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中的作用进一

步增强。完成20项标准制定,打造50个领军品牌,建设100个创新发展高地,服务型制造典型模式广泛普及、新模式不断涌现,产业生态持续优化,重点领域生产性服务业保持快速发展,制造与服务全方位、宽领域、深层次融合发展格局进一步完善,有力促进制造业优化资源配置、拓展发展新空间、延伸产业链、提升价值链,为建成具有中国特色、世界水平的服务型制造体系奠定坚实基础。

>> 主要任务

《实施方案》提出7项主要任务,分别是加强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和模式创新,发布服务型制造关键共性技术清单,推动共性技术攻关,加快典型模式升级,探索服务型制造新模式;培育壮大重点生产性服务业,发展科技服务业、工业设计、软件和信息服务、生产性金融服务、知识产权服务、节能环保服务、质量技术和质量管理服务等;分类推进服务型制造模式推广应用,分行业分领域推进服务型制造典型模式广泛普及,及时总结提炼推广服务型制造新模式,促进服务要素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融入制造业,促进产业提质增效;推进标准体系建设,加快建设统一融合、先进适用、覆盖

全面、协调配套的标准体系;激发经营主体发展活力,积极培育龙头企业、领军品牌、转型方案提供商,构建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新格局;打造服务型制造创新发展高地,鼓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、工业园区、产业集群聚焦特色优势产业先行先试,深化体制机制改革,探索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;夯实服务型制造发展底座,加强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,深化“5G+工业互联网”融合应用,按需布局算力基础设施,提升工业数据要素供给,推动人工智能技术与服务型制造融合创新,提升网络和数据安全保障能力。

>> 专项行动

《实施方案》提出3项专项行动,分别是共享制造培育提升行动、服务型制造企业品牌提升行动、融合应用场景创新示范行动。

实施共享制造培育提升行动,一是建设共享制造平台,汇聚资源、增强服务功能、提升智能化水平,实现“平台接单、按工序分解、多工厂协同”。二是建设共享工厂,面向园区、集群等共性制造需求,集中配置通用性强、购置成本高的生产设备,满足设计研发、加工制造、检验检测等共性需求。三是开放检验检测资源共享,鼓励有条件的制造企业参与检验检测公共服务平台建设,提升在线化、数字化、智能化检验检测能力。

为充分发挥企业主体作用,通过开展服务型制造品牌提升行动,培育壮大一批服务型制造龙头企业和领军品牌,在各行业各领域更好地发挥引领带动作用,营造服务型制造发展的良好氛围。重点面向制造业企业、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和区域,打造服务型制造品牌。一是支持引导制造企业创新产品和服务形态,提高全生命周期品牌管理运作水平,塑造具有中国

特色的服务型制造品牌形象,到2028年培育打造100家服务型制造龙头企业和50个领军品牌。二是探索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品牌体系建设。三是支持地方立足资源优势、产业特色,打造服务型制造区域品牌。四是加强品牌评价和宣传推广。

2025年《政府工作报告》提出,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行动。通过开展融合应用场景创新示范行动,推动新理念、新技术和新模式的全面落地,形成更多可借鉴、可复制、可推广的典型经验。一是鼓励打造面向生产需求的融合应用场景,重点围绕产品全生命周期各环节,创新工业服务应用场景。二是鼓励打造面向消费需求的融合应用场景,重点围绕衣、食、住、行、健康、文化等方面,打造生活服务应用场景。三是鼓励打造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的融合应用场景,引导政产学研各方通过丰富活动推介形式,加强融合应用场景供给,促进场景供需双方对接合作。四是建立新模式新场景推广平台,发布典型应用场景,加强应用推广。

>> 保障措施

为保障《实施方案》落地实施,提出四方面保障措施。

强化政策支持。鼓励地方政府加大支持力度,推动制造企业的服务业务按规定享受相关要素价格等支持政策。发挥国家产融合作平台作用,加强产融精准对接合作,引导商业银行、政府投资基金等按照市场化原则加强金融服务。创新制造业和服务业融合发展的混合用地模式,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。探索建立服务型制造统计调查制度,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开展统计监测试点。加大对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力度,积极推进专利转化和产业化。健全完善促进服务型制造发展的体制机制,提升行业治理能力和水平。

完善公共服务。深入开展服务型制造万里行活动,推动服务型制造进链群、进园区。支持举办服务型制造大会等活动。强化服务型制造区域协同,深化区域间交流互鉴与务实合作。支持服务型制造联盟、行业协会、高校、科研院所加强交流合作,加快建立健全专业服务体系。鼓励开展服务型制造成熟度评估。

壮大人才队伍。充分利用制造业人才支持计划等,依托国家卓越工程师实践基地、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、科研院所、行业组织等,加大服务型制造复合型创新人才培养力度。围绕制造业高端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、融合化发展需求,实施产教评技能生态链建设和高技能领军人才培育计划。培育一批专注制造服务的高水平人力资源服务机构。

推进国际合作。深化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合作,积极拓展与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国家的合作,推动产业合作向研发、设计、服务等环节延伸,带动中国标准、技术和服务走出去。支持依托中国国际人才交流大会等载体,搭建多层次国际交流合作平台,推进跨国人才和先进技术交流。鼓励有实力的国外企业、研发机构、设计机构等来华投资发展服务型制造。推动服务型制造国际标准化工作,积极参与国际服务贸易规则制定,探索开展产品和服务标准、认证等国际合作,带动产品、技术、标准、认证和服务合作对接。

链接

如何打造服务型制造创新发展高地?

为更好聚焦特色优势产业,发挥自主创新优势,深化体制机制改革,探索服务型制造发展新举措,打造服务型制造创新发展高地,以省级及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、工业园区、产业集群为载体,在政策协同、创新应用、主体培育、数智技术攻关、健全生态等方面先行先试,分行业分领域推进服务型制造推广应用,探索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。

如何加强服务型制造关键共性技术攻关?

在新一轮数字技术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驱动下,服务型制造呈现快速发展势头,但仍存在关键共性技术供给能力薄弱等问题,亟需从以下三方面加强服务型制造关键共性技术攻关。一是鼓励加强服务型制造关键共性技术研发,编制发布服务型制造关键共性技术清单。二是鼓励企业加大创新投入,推动融合需求感知、集成研发设计、协同交付部署、智能运营监测管理等共性技术攻关,加强与面向生产制造过程的工业智能技术攻关联动。三是面向重点场景、重点模式,推动攻关成果转化应用和迭代升级。

如何推进服务型制造模式推广应用?

为推动服务型制造典型模式深入发展,加强模式创新,将持续分类推进服务型制造典型模式推广应用。一方面,及时总结提炼服务型制造新模式,鼓励各行业领域分类推进服务型制造典型模式普及应用,促进服务要素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融入制造业,充分发挥服务对制造的赋能作用。另一方面,加快共享制造、个性化定制、全生命周期管理、总集成总承包、供应链管理、远程运维、产品服务集成等典型模式升级,探索模型驱动研发等服务型制造新模式。推动技术创新与模式创新互为支撑、相互促进。

如何培育壮大重点生产性服务业?

生产性服务业为服务型制造提供技术研发、设计、信息、金融等多方面的支持,要加大政策支持力度,优化产业发展生态,积极发展科技服务业、工业设计、软件和信息服务、生产性金融服务、知识产权服务、节能环保服务、物流服务、咨询服务、售后服务、人力资源服务等重点生产性服务业,为企业技术创新、生产经营、品牌打造等提供专业化服务。